

##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财务负责人离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6年4月21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董事会秘书不得兼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决定免去申雷先生担任的财务负责人职务，其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相关免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申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但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6,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申雷先生免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后，其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

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承诺进行管理。

## 二、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李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附件：

## 李斌简历

李斌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背景，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13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22年12月至2024年11月任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24年12月至2026年6月，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高级项目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同时，李斌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列入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名单，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